

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43桃園市桃園區正康3街139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鍾慶男
電話：03-3250959轉610
傳真：03-3562263
電子信箱：nftli0206necessar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小輔字第11200063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2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22日桃教特字第11200249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愛學，不礙學。
- 三、研習講師：中原國小 姜筱華老師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2年10月04日(星期三)13時30分至16時30分，計3小時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北門國小視聽教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小學教職人員、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及對該主題有興趣的家長(本校教職員工及家長優先錄取)，預計80人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10月04日(星期三) 中午12:00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>。

輔導室 112/09/22 14:12



1120006107

無附件

php) 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
(112學年)(上學期)-點選「登錄單位-北門國小」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等
相關規定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九、本校無提供汽車停車位，請出席人員以大眾交通工具或機
車代步。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 鍾慶男，電話：03-
3250959 分機：6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92